攀枝花市第三十二中小学校

少先队艺术节活动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**

该项目名称为攀枝花市第三十二中小学校少先队艺术节活动经费。预算金额为4000元。资金来源为区本级预算资金。指标标题为办公费，预算经区教体局、区财政局审批，下达当年预算，程序合规。

1. **项目绩效目标。**

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提升学生艺术素养、增强爱国主义情怀、促进校园和谐。

1. **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。**

资金主要用于活动组织、场地布置、设备租赁、节目排练及演出等。实施进度计划合理，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，申报目标合理可行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 **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**

1．资金计划及到位。本次校园艺术节项目资金计划总额为4000元，资金来源区本级财政资金。实际到位资金为4000元，资金到位率为100%。

2．资金使用。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，其中化妆费195元、服装租赁500元、奖品505元、设备租赁2800元。支付依据合规合法，未出现资金未到位或到位不及时的情况。

**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**

学校制定了详细的财务管理制度，在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方面，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执行，财务处理及时，会计核算规范。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，严格遵守相关财务规定，未发现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。

**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。**

学校成立了专门的校园艺术节组委会，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。组委会下设多个小组，分别负责安保、后勤、活动组织、摄像微信制作、候场引导、入场引导、退场引导等工作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学校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，如招投标、政府采购、项目公示等，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实施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**

本次校园艺术节节目12个班全覆盖，共计节目项目21个。演出节目分三个篇章：少年红歌汇、少年颂祖国、少年舞风采，内容健康，极具艺术性和观赏性。经过精心组织和实施，所有活动均按计划顺利完成，充分展现32中小学生歌颂祖国，歌颂红色革命，歌颂改革开放，歌颂社会主义，弘扬民族精神，感恩社会的新少年形象。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活动化妆费、服装租赁费、设备租赁费和奖品支出。资金使用率100%，无结余，成本控制合理，报账程序合规，未出现违规记录。

1. **项目效益情况。**

从项目效益方面来看，本次校园艺术节项目取得了显著成效。首先，通过活动的开展，学生的艺术素养得到了有效提升，对祖国的热爱之情更加深厚。其次，活动促进了校园文化的繁荣和发展，营造了浓厚的文化氛围。此外，活动还提高了学生的团队合作精神和集体荣誉感，对于推进校园精神文明建设具有积极意义。同时，活动也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好评，提升了学校的知名度和美誉度。

四、问题及建议

**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**

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。如部分节目在排练过程中，由于缺乏专业指导，节目质量有待提高；在资金使用方面，还需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和成本控制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**（二）相关建议。**

针对存在的问题，提出以下建议：一是加强节目质量把关，引入专业指导教师或团队进行辅导；二是加强预算管理和成本控制，优化资金使用结构；三是注重总结经验教训，为今后的校园文化活动提供借鉴和参考。

总之，本次校园艺术节项目在提升学生艺术素养、促进校园文化繁荣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。通过加强项目管理和资金使用效益的提升，相信未来的校园文化活动将会更加精彩纷呈。